

# 国联安增裕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9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            |                    |
|------------|--------------------|
| 基金简称       | 国联安增裕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
| 基金主代码      | 006508             |
| 交易代码       | 006508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8 年 11 月 22 日   |
| 基金管理人      |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5,009,999,000.00 份 |

### 2.2 基金产品说明

|        |   |
|--------|---|
| 投资目标   |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健回报。  |
| 投资策略   | 封闭期内，本基金通过宏观周期研究、行业周期研究、公司研究相结合，通过定量分析增强组合策略操作的方法，确定资产在基础配置、行业配置、公司配置结构上的比例。本基金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长期积累的行业、公司研究成果，利用自主开发的信用分析系统，深入挖掘价值被低估的标的券种，以尽量获取最大化的信用溢价。本基金在封闭期内采用的投资策略包括：期限结构策略、行业配置策略、息差策略、个券挖掘策略等。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防范流动性风险，满足开放期流动性的需求。 |
| 业绩比较基准 |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较低风险较低收益的产品。   |

注：本基金以开放期和封闭期相结合的方式运作。封闭期指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一年的期间。本基金的首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一年的期间，如果封闭期到期日的次日为非工作日的，封闭期相应顺延。首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进入首个开放期，第二个封闭期为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一年的期间，如果封闭期到期日的次日为非工作日的，封闭期相应顺延，以此类推。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开放期指自封闭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含该日）五至二十个工作日，具体期间由基金管理人在上一个封闭期结束前公告说明。开放期内，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开放期末赎回的份额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封闭期。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顺延，直到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 项目          |      | 基金管理人                          |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      |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信息披露<br>负责人 | 姓名   | 李华                             | 石立平                   |
|             | 联系电话 | 021-38992888                   | 010-63639180          |
|             | 电子邮箱 | customer.service@cpicfunds.com | shiliping@cebbank.com |
| 客户服务电话      |      | 021-38784766/4007000365        | 95595                 |
| 传真          |      | 021-50151582                   | 010-63639132          |

## 2.4 信息披露方式

|                      |                           |
|----------------------|---------------------------|
|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 www.cpicfunds.com         |
|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9楼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 报告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
|---------------|---------------------------|
| 本期已实现收益       | 91,510,972.57             |
| 本期利润          | 77,828,120.16             |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0.0155                    |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 1.55%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 报告期末(2019年6月30日)          |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 0.0121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5,070,801,859.31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0121                    |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包含停牌股票按公允价值调整的影响。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阶段         |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一个月      | 0.97%    | 0.05%       | 0.28%      | 0.03%         | 0.69% | 0.02% |
| 过去三个月      | 0.87%    | 0.10%       | -0.24%     | 0.06%         | 1.11% | 0.04% |
| 过去六个月      | 1.55%    | 0.10%       | 0.24%      | 0.06%         | 1.31% | 0.04% |
| 过去一年       | -        | -           | -          | -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 -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2.08%    | 0.09%       | 0.95%      | 0.06%         | 1.13% | 0.03% |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成立不满一年；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联安增裕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8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 2、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成立不满一年；
- 3、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 6 个月。本基金建仓期结束距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符合合同约定；
- 4、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第一家获准筹建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其中方股东为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内领先的“A+H”股上市综合性保险集团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的资产管理公司；外方股东为德国安联集团，是全球顶级综合性金融集团之一。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管理四十六只开放式基金。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拥有国际化的基金管理团队，借鉴外方先进的公司治理和风险管理经验，结合本地投资研究与客户服务的成功实践，秉持“稳健、专业、卓越、信赖”的经营理念，力争成为中国基金业最佳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欧阳健 | 本基金基金经理、兼任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联安增富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增瑞政策性金融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兼养老金及 FOF | 2018-11-27      | -    | 17 年（自 2002 年起） | 欧阳健先生，硕士研究生。2002 年 9 月至 2016 年 2 月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担任利率及衍生产品交易主管。2016 年 2 月至 2018 年 5 月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担任部门执行董事。2018 年 5 月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监，现任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兼养老金及 FOF 投资部总经理。2018 年 6 月起任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11 月起兼任国联安增富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国联安增裕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 |

|     |  |            |            |                 |  |
|-----|--|------------|------------|-----------------|--|
|     | 投资部总经理。  |            |            |                 | 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5 月起兼任国联安增瑞政策性金融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沈丹  | 本基金基金经理、兼任国联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增富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增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增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2018-11-22 | -          | 9 年（自 2010 年起）  | 沈丹女士，硕士研究生。2010 年 8 月至 2015 年 2 月在中国人民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交易员；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2 月在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17 年 3 月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经理助理。2017 年 8 月至 2018 年 11 月兼任国联安鑫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联安鑫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8 月至 2018 年 6 月兼任国联安鑫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9 月至 2018 年 11 月兼任国联安安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9 月起兼任国联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国联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7 月起兼任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的基金经理。2018 年 11 月起兼任国联安增富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国联安增裕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1 月起兼任国联安增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5 月起兼任国联安增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郑海峰 | 本基金基金经理、兼任国联安心心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增裕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2018-11-22 | 2019-05-16 | 13 年（自 2006 年起） | 郑海峰先生，硕士研究生。2006 年 11 月至 2011 年 8 月担任北方之星数码技术(北京)有限公司金融研发部固定收益分析师；2011 年 8 月至 2013 年 12 月担任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球金融部债券交易员；2014 年 2 月至 2017 年 9 月担任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分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投资经理；2017 年 9 月加入国联安基金   |

|  |    |  |  |  |   |
|--|----|--|--|--|---|
|  | 理。 |  |  |  | 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2018 年 2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11 月至 2019 年 5 月兼任国联安增富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国联安增裕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为公司对外公告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统计标准为证券行业的工作经历年限。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国联安增裕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遵照相应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定并完善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以下简称“公平交易制度”），用以规范包括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实施效果与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等方面均享有平等机会；在交易环节严格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指令；如遇指令价位相同或指令价位不同但市场条件都满足时，及时执行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采用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对不同投资组合的交易价差进行定期分析；对投资流程独立稽核等。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发现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况。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无法解释的异常交易行为。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债市收益率先上后下，整体略有上行。3 月 PMI 突然冲高至 50.5，叠加 1 月 4.6 万亿的社融数据，市场对经济的乐观情绪升温，一季度权益市场高涨，债券持续承压，债券市场在 4 月份利率大幅振荡上行。二季度后两个月随着基本面数据的下行市场情绪又开始重新回到经济下行路径，5 月末出现的包商银行事件对市场形成了短暂冲击，央行果断出手维护市场流动性安全，利率在 5、6 两个月持续下行。

本基金密切跟踪市场动向，面对震荡行情依然看多后市，没有对仓位做出明显调整。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5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24%。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经济下行压力仍在，虽然 G20 峰会期间中美两国首脑达成了部分共识，情绪上出现一些边际改善，但在宽松货币环境下解决债务问题仍然是未来一段时间的主基调。本基金将继续跟踪经济基本面、货币政策等方面的变化，适时进行持仓结构调整。

####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公司内部建立估值工作小组对证券估值负责。估值工作小组由公司运营部、权益投资部、交易部、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量化投资部、研究部部门经理组成，并根据业务分工履行相应的职责，所有成员都具备丰富的专业能力和估值经验，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不直接参与估值决策，估值决策由估值工作小组成员 1/2 以上多数票通过，量化投资部、研究部、权益投资部对估值决策必须达成一致，估值决策由公司总经理签署后生效。对于估值政策，公司和基金托管银行有充分沟通，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对于估值结果，公司和基金托管银行有详细的核对流程，达成一致意见后才能对外披露。会计师事务所认可公司基金估值的政策和流程的适当性与合理性。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本基金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对本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情况如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以截止至 2019 年 1 月 23 日的可供分配利润为基准，向截止至 2019 年 1 月 28 日在本基

金注册登记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按每 10 份基金份额 0.049 元派发红利。共发放红利 24,548,995.10 元。

本基金以截止至 2019 年 5 月 17 日的可供分配利润为基准，向截止至 2019 年 5 月 28 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按每 10 份基金份额 0.037 元派发红利。共发放红利 18,536,996.30 元。

####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国联安增裕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依法安全保管了基金的全部资产，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全面的会计核算和应有的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同时，按规定如实、独立地向监管机构提交了本基金运作情况报告，没有发生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地履行了作为基金托管人所应尽的义务。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依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信息披露等行为进行了复核、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该基金在运作中遵守了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各重要方面由投资管理人依据基金合同及实际运作情况进行处理。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对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了利润分配，分配金额为 43,085,991.40 元。

###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对基金管理人编制的《国联安增裕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复核，认为报告中相关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

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

|                           |  |        |  |             |  |              |  |             |  |
|---------------------------|--|--------|--|-------------|--|--------------|--|-------------|--|
| 基金名称                      |  | 基金代码   |  | 基金管理人       |  | 基金托管人        |  | 基金销售机构      |  |
| 国联安增裕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007170 |  |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类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2017年11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基金的投资范围：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基金等。

基金的投资策略：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通过深入分析宏观经济、货币政策、利率走势等因素，对固定收益类资产进行配置。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积极寻找具有良好投资价值的品种进行投资。

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风险和收益均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的费用：本基金的管理费、托管费、销售服务费、申购费、赎回费等费用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执行。

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基金的重要提示：基金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投资者在投资前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文件。

基金的其他信息：本基金的其他信息请参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文件。

基金的销售渠道：本基金通过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各销售机构进行销售。

基金的公告：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基金相关信息。

基金的其他事项：本基金的其他事项请参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文件。

基金的风险提示：基金投资存在风险，投资者应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进行投资。

基金的其他信息：本基金的其他信息请参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文件。

基金的销售渠道：本基金通过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各销售机构进行销售。

基金的公告：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基金相关信息。

基金的其他事项：本基金的其他事项请参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文件。

基金的风险提示：基金投资存在风险，投资者应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进行投资。

基金的其他信息：本基金的其他信息请参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文件。